

证券代码：872363

证券简称：鸿基科技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江苏鸿基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6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扬州市物港路 30 号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0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吉锋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管、相关部门负责人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，会议召开及会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江苏鸿基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董事袁海志因工作原因缺席，委托董事吉锋代为表决。

董事单文彬因工作原因缺席，委托董事吉锋代为表决。

董事周志彦因工作原因缺席，委托董事王正宏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更换公司部分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单位推荐董事候选人的函，推荐付宏卿、沈朝晖、冯春琴同志为公司董事，免去袁海志、杨建强、单文彬同志公司董事职务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领导班子经营业绩考核结果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相关制度，拟定《2024 年度领导班子经营业绩考核结果》的议案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公司效益工资总额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完成利润情况，拟定《2024 年度公司效益工资总额方案》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长绩效薪酬发放方案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考核结果，拟定《2024 年度董事长绩效薪酬发放方案》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确定副总经理薪酬调节系数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相关制度，经公司经营层研究确定副总经理薪酬调节系数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实施办法》等制度规定，需要股东会就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作出决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鸿基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鸿基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7 日